

# 《哲学笔记》注释

黄枏森 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 《哲学笔记》

注 释

黄枏森 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哲学笔记》注释**

---

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大学校内)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印刷三厂印刷

850×1168毫米 19.25印张 492千字

1981年12月第一版 1984年8月第二次印刷

印数：20,001—60,000册

---

统一书号：2209·1 定价：2.20元

## 前 言

《哲学笔记》是列宁的重要哲学著作。也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过程中的重要哲学著作。为了帮助读者读懂这本书，北京大学哲学系的部分同志于1960—62年选注了本书若干篇，其中《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的注释于1962年作为上册铅印，并进行了校际交流，其余各篇因故未能印行。1974年部分同志编写了《辩证法的要素》的简介和《谈谈辩证法问题》的简介和注释，也进行了校际交流。1979—80年部分同志对全部注释作了修订，原注释上册仍作为上册铅印，并增加了1974年编写的两个材料。这次公开出版，包括了以上全部材料，并再次进行了一些修订。

注释着重于帮助读者理解《哲学笔记》中难懂的句子或段落（包括列宁所作的摘录），因此，有的句子或段落虽然极为重要，但并不难懂，则未予注释。注释力求解释清楚列宁的思想，在有摘录而无评语的地方也力求注明列宁摘录的用意。

每个注前的页码系《哲学笔记》中译本1974年版页码，注释中未注明书名的页码也是该书的页码。注释中黑格尔《逻辑学》的引文，除《哲学笔记》中译本上有的以外，均采用杨一之同志所译的《逻辑学》的译文。这两种译文对黑格尔的某些哲学范畴译法不同，请读者注意。注释中注明《逻辑学》第××页，均指杨译的页码；注明《小逻辑》第××页，均指贺麟同志译1980年版页码。

1960—62年参加注释工作的有黄桐森、宋文坚、辛文荣、庄宝玖、张翼星、钱广华；参加部分工作的有沈少周、王先睿。1974年参加编写工作的有黄桐森、彭燕韩。1979—80年参加修订工作的有黄桐森、张翼星、辛文荣、庄宝玖、彭燕韩、夏剑芴。

参加这几次编写或修订工作的还有其他一些同志，不及一一列举。在修订过程中我们还参阅了贺麟等同志对《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的部分注释手稿，有许多同志提出了宝贵意见，谨致谢意。由于水平限制，本注释肯定有很多不妥或错误的地方，希望读者指正。

· 编者

1981年1月

# 目 录

一、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 .....	( 1 )
第一版序言 .....	( 1 )
第二版序言 .....	( 8 )
导言：逻辑的一般概念 .....	( 32 )
第一册 存在论 .....	( 53 )
科学应该从何开始? .....	( 53 )
第一篇 规定性(质) .....	( 59 )
第二篇 量 .....	( 99 )
第三篇 度 .....	( 110 )
第二册 本质 .....	( 119 )
第一篇 本质是自身中的反思 .....	( 119 )
第二篇 现象 .....	( 150 )
第三篇 现实 .....	( 171 )
第三册 主观逻辑或概念论 .....	( 191 )
概念总论 .....	( 191 )
第一篇 主观性 .....	( 218 )
第二篇 客观性 .....	( 235 )
第三篇 观念 .....	( 251 )
二、辩证法的要素(简介) .....	( 324 )

目 录

三、费尔巴哈《宗教本质讲演录》一书摘要 .....	(347)
四、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一书摘要 .....	(396)
五、黑格尔《历史哲学讲演录》一书摘要 .....	(500)
六、黑格尔辩证法（逻辑学）的纲要〔小逻辑（哲学 全书）的目录〕.....	(521)
七、拉萨尔《爱非斯的晦涩哲人赫拉克利特的哲学》 一书摘要 .....	(529)
八、谈谈辩证法问题（简介和注释）.....	(546)
九、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一书摘要 .....	(570)
十、费尔巴哈《对莱布尼茨哲学的叙述、分析和 批判》一书摘要 .....	(587)

# 一、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

## 第一版序言

### 第83页

关于逻辑学说得很妙：这是一种“偏见”，似乎它是“教人思维”的（犹如生理学是“教人消化”的??）。

在黑格尔生活的时代，形而上学（关于世界本质的哲学论证）遭到了各方面的批评而被人们从科学的行列中遗弃了；黑格尔对此感到非常惋惜，决心要把形而上学作为一门可论证的科学重新建立起来。在黑格尔看来，旧形而上学衰落的原因不在于它的对象而在于它的方法，或者更确切地说，在于它没有真正了解形而上学对象的本性，从而采取了一种不符合形而上学对象的真正本性的方法。他认为，旧形而上学的方法就是传统的形式逻辑，即与辩证法对立的形而上学的方法。黑格尔在慨叹了形而上学的不幸命运之后，接着谈到了逻辑学。列宁在这里转述的原文如下：

“逻辑的遭遇，还不完全象形而上学那样糟糕。说人们由逻辑而学习思维，这一点从前被认为是逻辑的用处，从而也被认为是它的目的——正好象人们要由研究解剖学和生理学才学会消化和运动一样，——这种偏见久已被打破了，实用的精神替逻辑设想的命运，当然也不比它的姐妹更好。”（《逻辑学》上卷第2页）

逻辑学的姐妹即形而上学。黑格尔认为逻辑学虽然还被人们认作是一门科学，这比形而上学的遭遇好一些，但人们实际上只把它看成思维的方法，而不看成科学。在他看来，说从逻辑可以学习如何思维，正如说从生理学的研究中可以学习如何消化一



样，是一种“偏见”。因为人们显然不是在研究了生理学之后才学会消化食物的，同样，人们也并不是在学习了逻辑学之后才学会思维的。这种狭隘的实用观点，虽然未曾导致象抛弃形而上学那样抛弃逻辑学，然而却已经使逻辑学的内容日益贫乏，使它长期停留在形式逻辑的形态上，至多只能成为初级学校的教学对象，而不能成为真正的逻辑科学。黑格尔不能同意和容忍这种看法和情况，他对逻辑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逻辑学应当成为关于真理的科学，成为真正的形而上学。黑格尔从这种较高的观点提出了对旧逻辑学的改造，以便使它成为一门真正的形而上学。对于黑格尔，改造旧逻辑学与重新建立形而上学是二合一的任务。

从列宁转述黑格尔原意的语气和最后加上两个问号中可以看出列宁对黑格尔这段话的态度。列宁认为黑格尔这种说法很妙，因为他已经看到任何人在学习逻辑学之前就已经在思维着，并且能正确地思维这一事实，强调逻辑学是一门科学，是一门关于真理的科学，而不仅仅是一些具有实用价值的思维形式和规则。但是，在列宁看来，逻辑学的实用意义，也是不能抹杀的。虽然人们不是从逻辑学学会如何思维的，但是学习逻辑学毕竟能使人们自觉地掌握正确思维的形式和规律，因而对于人们有效地进行思维是很有帮助的。在唯物主义看来，这种实用的方面与逻辑学是关于真理的科学的观点，是一致的，逻辑学既是思维的理论，又是思维的方法，故列宁在句尾打了两个问号。实际上，黑格尔也不否认逻辑学的实用意义，他在《逻辑学》的一些地方对此有所论述。

### 第83—84页

……“逻辑学构成真正的形而上学或纯粹的、思辨的哲学”……

……“哲学不能由一门从属的科学——数学——取得自己的方法”……

“而这样的方法只能是在科学认识中运动着的内容的本性，并且正是内容的这个反思本身第一次确定并产生出这个内容的规定。”

（科学认识的运动。——这就是实质。）

黑格尔在指出了一般人对于逻辑学所持的实用观点的狭隘性之后，便进一步谈到了自己关于逻辑学的观点，即逻辑学是真正的形而上学，是关于真理的科学，也就是说逻辑学和本体论两者是同一的。逻辑学无疑是关于思维形式和思维规律的科学，但是，黑格尔逻辑学中的范畴不仅是思维形式，而且还是客观独立存在的实体，是理念，因而逻辑学又是对世界最高实在的论证，是本体论。

既然逻辑学是真正的形而上学，是至高无上的科学，那么，它就不能从其他较低级的科学借取方法；它应该有它自己所特有的方法。黑格尔认为，在他以前旧形而上学之所以遭到不幸，其主要原因之一就在于不曾觉悟到这一点。黑格尔于此特别提到不能由数学借取方法，这在哲学史上是有所指的。西欧哲学史上的笛卡尔、斯宾诺莎等人可以作为这方面的代表。他们认为，在人类各种科学知识中，数学知识有它特殊的优越性，而这是由于数学方法有它自身的特点：数学不依赖于经验，只凭借理性的推演，建立起自己的命题体系，而这些命题在现实世界中也必然是普遍的、必然的、有效的。他们联想到，如果用数学的方法去建立形而上学，那末形而上学不也就成了象数学那样确实可靠的学问了吗？笛卡尔声称，他在对数学知识的沉思中得到启发，认识到凡是未经理性论证的东西都应该加以怀疑，只有理性以及理性的推演才是一切知识的最高准则。笛卡尔由此出发确立起“我思故我在”作为他的形而上学体系的第一个命题。斯宾诺莎受数学的影响则更为明显。在他表述形而上学体系的《伦理学》一书中就完全是由基本概念、定义、公理、公设和由此所推论出的一套命题及其证明所组成的。斯宾诺莎可以作为把数学方法用于哲学的一

个突出代表。

黑格尔反对这种作法，认为哲学是不能从其他较低级的科学（包括数学）借取方法的，因为哲学的对象与性质和其他较低级的科学是根本不同的，哲学是至高无上的科学，是科学的科学，而其他较低级的科学则是从属于它的，它们的对象只是现实世界的某一具体的部份或方面。所以，哲学要成为可论证的科学，它就必须采取符合自己对象本性的方法。“而这样的方法只能是在科学认识中运动着的内容本性，并且正是内容的这个反思本身第一次确定并产生出这个内容的规定。”这段话就是黑格尔确定哲学方法的原则。

在这段话里，黑格尔所说的“科学”就是逻辑科学，也就是形而上学科学或哲学科学。所谓“在科学认识中运动着的内容本性”，就是指那客观独立存在着的超时空超历史的客观精神的本性。这种客观精神的本性是什么呢？黑格尔认为就是客观精神在矛盾中发展着的永恒的运动，逻辑学就是通过范畴的矛盾推演对这种精神的辩证运动进行描述。所以，逻辑学的方法只能是符合于这种精神本性的方法，即辩证方法，而且正是这个方法，对“内容的这个反思本身第一次确定并产生出这个内容的规定”。这里所说的“内容的规定”即表现客观精神的逻辑概念，这些概念是由客观精神的反思运动产生的。“反思”是黑格尔的一个主要的哲学术语，他在《本质论》中有详细的说明。“反思”的原文为 Reflexion，在光学中译为“反射”，在认识论中译为“反映”，黑格尔则以它表示逻辑概念之间的相互依存的辩证关系或辩证运动。它首先是一种客观的运动，然后才是主观的运动。黑格尔认为任何逻辑概念都依存于它的对立面，例如有依存于无，无依存于有，所以有中反思出无，无中反思出有，形成了从有到无，从无到有的辩证运动。正是这种客观精神的辩证运动产生出逻辑概念，逻辑学不过是对这一辩证运动的描述。

以上黑格尔关于逻辑学的对象、方法的论述中，是有其合理

因素的。概括说来，这就是：逻辑学是关于真理的科学，它有它自己特有的方法，方法是为其对象的本性所决定的，对象本身的矛盾发展决定逻辑学的方法只能是辩证法。但是，黑格尔把这些都建立在唯心主义的基础上，即认为这些都是决定于客观精神的本性。所以，列宁写下了一条正确地吸取黑格尔合理因素的关键性指示，即：“科学认识的运动。——这就是实质。”这是唯物主义地改造黑格尔的指示。列宁指出，在这里，在对逻辑学的理解中，问题的关键所在是把逻辑学建立在“科学认识的运动”上还是建立在“客观精神的运动”上，这是唯物主义辩证法与唯心主义辩证法的区别所在。列宁提出“科学认识的运动”，在“运动”上加了着重号，特别强调了“运动”，抛弃了什么“真正的形而上学”、“纯粹的思辨的哲学”等唯心主义，而用“运动”一词概括地提取出辩证法的思想。“科学认识”，在黑格尔那里，是指他的逻辑学中的概念运动，是客观精神的自身发展；在唯物主义者看来，则是指客观存在的现实世界在人的意识中的正确反映。这种反映不是静止的，而是发展的，是从不知到知，从不深刻不全面的认识到更深刻更全面的认识。这就是人们认识真理，把握真理的辩证法，列宁指出这是逻辑学问题的实质。

#### 第84页

“悟性(Verstand)提出规定(bestimmt)”，  
理性(Vernunft)加以否定，理性是辩证的，  
因为它把悟性的规定化为无(“in Nichts auflöst”)。二者的结合，——“悟性的理性或理性的悟性”=积极的。

对“简单的东西”的否定……“精神的运动”……

“只有沿着这条自己构成自己的道路……  
哲学才能成为客观的、论证的科学。”

（“自己构成自己的道路”=真实的认识、不断认识、从不知到知的运动的道路（据我所知，这就是关键所在）。）

在这几段摘录中，黑格尔进一步阐述了逻辑学方法的具体内容，他认为逻辑学方法就是概念的内在发展，就是精神的运动。经历了从低级到高级，即从知性（悟性）到理性，从理性到精神的发展过程。看来，他所说的知性和理性，就其特点来看，就是康德所说的知性和理性。精神是知性和理性的统一，而黑格尔本人则无疑是精神的代表。

西欧哲学自文艺复兴以来，随着经验科学的兴起和发展，其兴趣就逐渐转移到认识论方面来了。哲学家们对于人类的认识能力和知识的性质等问题都进行了详细的探讨。例如康德认为在我们认识之前，先要对我们的认识能力即理性加以考察。康德的《纯粹理性批判》一书就是用来批判地考察我们的认识能力，认识的作用、价值与限度等等。康德把我们的认识能力（即广义的理性）明确地分为感性、知性（即摘录中的理智）和理性（狭义的，相当于摘录中的“消极的理性”）三个层次。康德的理论是，感性把感觉印象安置在时空直观中，从而形成现象；知性把现象安排在范畴（如一与多、因与果、本质与现象等等）中，从而形成“经验”，这就是“理智提出规定”。但是理性却要以知性范畴来研究那些无条件的和终极的东西，如宇宙、物质、上帝、灵魂等等，其结论都是自相矛盾的，即二律背反，从而否定了这些规定。因此，这种理性只是进行了消极的否定，这就是“消极的理性”或“辩证的理性”（康德意义下的辩证法，即先验辩证法）。所以黑格尔指出，知性的规定和辩证理性的消极的否定都不是完全的真理，只有两者的结合才是积极的理性或真正辩证的理性（黑格尔意义下的辩证法）。这就是精神。辩证法就是精神的运动，是一个否定之否定的过程，最初它否定那原始的“简单的东西”（即在感觉直观中的东西），从而就肯定了由知性所作

出的区分和规定，但是，它又取消了这些区分和规定，不局限于知性的抽象，因而成为辩证的（消极的）；然而它并不满足于由这种否定所得出的结果，它只是扬弃由知性所作出的规定，而不是简单的否定，这样它就重新建立（回到）了“简单的东西”，但却不是简单的回复，这时的“简单的东西”本身已是具体的共相或具体概念，各种特殊的東西不是在它之外，也不是原封不动地被统摄在这个共相之下，而是在各种认识的规定和取消规定的过程中，特殊的東西就已经被包含在共相之内了。这就是“精神的运动”，它在自身的运动中产生自己的规定；这就是黑格尔所说的“自己构成自己的道路”，即精神实现它自身的道路，而哲学就是精神运动的描述，所以，只有通过这条精神自己构成自己的道路即精神的辩证发展，哲学才能成为一门客观的、论证的科学，而不致于象旧形而上学那样只是各人主观的产物。

列宁在摘录了这几段话之后，在括弧中写下了自己的意见。列宁提取出其中合理的因素——“自己构成自己的道路”，并把它放在唯物主义的基础上。列宁指出关键所在就是“自己构成自己的道路”和对它的理解。“自己构成自己的道路”不应当是黑格尔所说的独立的“精神的运动”，它应当是反映客观现实的认识运动，有着自身必然的辩证的发展过程，它是“真实的认识、不断认识、〔从不知到知的〕运动的道路”，这就是人类认识发展的辩证法。

## 第二版序言

第85页

“对思想的王国作哲学的描述，也就是说，从它自身的（注意）内在活动或者（都是一样）从它的必然（注意）发展去描述它”……

出色！

“已知的思想形式”是重要的开端，也是“没有生命的骨骼”。

需要的不是没有生命的骨骼，  
而是活的生命。

在这里，黑格尔把辩证逻辑同形式逻辑作了对比，从而说明了辩证逻辑的特点。黑格尔认为辩证逻辑的任务就是“对思想王国作哲学的描述”，而这个描述必须符合思想王国的特点，即从这个思想王国自身的内在活动或它的必然发展去描述它，这就是黑格尔在后面要详细阐明的，要把这个思想王国作为一个矛盾发展过程来描述，作为一个有机的统一整体来描述。

“已知的思想形式”就是形式逻辑的思维形式和思维规律，黑格尔认为这些东西是研究和建立辩证逻辑的开端，因为它们都是必要的前提，但是在形式逻辑中，思维形式和思维规律只是主观的形式，是脱离客观内容的；是静止不动的，而不是矛盾发展的；是相互割裂的，而不是有机联系的。因此，在黑格尔看来，形式逻辑不过是一具无血无肉的没有生命的骨骼。可见，辩证逻辑是同已有的逻辑截然不同的，建立辩证逻辑是一件新事业，必须从头开始。

当然，黑格尔承认的客观存在着的思想王国，完全是唯心主

义的虚构，但他对辩证逻辑提出的这一要求是合理的。列宁批了一个“出色”，两个“注意”，并在方框中借用黑格尔的比喻指出辩证逻辑应当是具有活的生命、有血有肉的东西，就是对黑格尔的这一要求的肯定。

### 第85页

思维和语言的联系（其中提到中国语言以及它的不发达），名词和动词的形成。在德语中，有时候一些词具有“相反的意义”（不仅是“不同的”，而且是相反的）——“对思想来说是快事”……



黑格尔在谈到思维形式时，有一段话论述了思维和语言的关系，上面这段笔记就是列宁从这里概括出来的。

黑格尔认为思维和语言有极其密切的联系，他的看法可以归结为以下几点：一、人兽之别在于思维，而思维形式首先表现和记载在人的语言里；因此，二、语言之所以成为人的语言，在于其中总是或者隐蔽地或者明显地包含着逻辑的范畴；三、一种民族语言的逻辑词汇愈丰富，它就愈优越，愈高级。所以，在黑格尔看来，在一种高度发展的语言里能找得到许多逻辑范畴，不需要创造特殊的哲学术语。他具体谈到在介词和冠词中包含着思维关系，如介词“由于”表现了因果关系，介词“借助”表现了目的和手段的关系，主位冠词和宾位冠词表现了主体和客体的关系。他还谈到名词和动词也表现了思维规定，即逻辑范畴，但打上了客观形式的标记，如某物、他物、现象、本质、存在、变化、对立、统一等等。黑格尔认为德语是最高级的语言，因为它有着丰富的逻辑词汇，而且它还有一些词具有不同的甚至相反的意义，这是德语的思辨精神，即辩证精神的表现。他后来在谈到“扬弃”这一概念时又谈到这一点，他说：“扬弃在语言中，有双重意义，它既意谓保存、保持，又意谓停止、终结。”（《逻辑学》上卷第98页）“语言中可以找到自身就有思辨意义的字



眼，这对于思辨是很愉快的：德语就有很多这类字眼。”（同上）在黑格尔看来，语言矛盾就是思维矛盾的表现。

可以看出，黑格尔关于思维和语言的联系的观点，基本上是正确的。他对语言和思维的一致性有所认识。具体说来，他认识到：一、语言是思想的表现，二、语言的发展表现了思想的发展，三、逻辑词汇是否丰富，辩证精神是否明显，是一种语言发展程度的标志。马克思主义认为思想是内容，语言是思想不可少的物质外壳，是交流思想的工具，是思想的表现，没有思想，就无所谓语言，当然，没有语言，思想也无从表现出来。思想和语言都是劳动的产物，即实践的产物，都随着实践的发展而不断向前发展。哲学是阶级斗争知识和生产斗争知识的总结和概括，哲学的发展水平自然能反映出思想的发展水平，因此，语言中逻辑词汇的丰富程度也就表现了思想发展的高度。列宁写的批语：“思想史=语言史”并不是指二者完全等同，而是指二者的一致，首先，一般思想史、认识史是和语言史一致的；其次，哲学思想史、逻辑范畴史是和语言史一致的。我们可以从语言史中研究逻辑范畴史，这就为我们研究逻辑范畴史指出了一个新的途径。在这个批语后面列宁还加了两个问号，我们认为这不是表示思想史和语言史的一致还有问题，而是指二者怎样一致还要作进一步研究，黑格尔只是提出了这个思想，并没有作深入的探讨。

应该指出，在这里，黑格尔也暴露了他的一些错误观点。一点是他不了解劳动是人兽之间的最根本的区别，未能以实践作为思想和语言产生和发展的基础，把思维看作人的最根本的东西，这是一种唯心主义观点。另一点是他的大日尔曼主义的反动观点，他把中国语言放在不发达语言之列是根本错误的。黑格尔在谈到介词和冠词中包含着思维规定时说：“中国语言的成就，据说还简直没有，或很少达到这种地步。”（《逻辑学》上卷第8页）首先，中国语言是有介词的，其内容和作用同德语没有重大差别。中国语言没有冠词，但德语冠词中包含的某些思维规定